

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审计机构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公司继续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衡”或“天衡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。该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、2025年5月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zse.cn/>)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、《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关于凌霄泵业2025年度审计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函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审计机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变更情况

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因内部工作调整，公司2025年度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由常怡变更为陈倩，质量控制复核人陈倩具体情况如下：

二、本次变更后的质量控制复核人信息

（一）人员信息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陈倩，201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，2011年开始在天衡所执业，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服务；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（二）诚信记录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倩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，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（三）独立性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倩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三、本次变更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备查文件：

1、《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关于凌霄泵业 2025 年度审计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函》

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13 日